

昆明综合保税区(空港片区)商品展示中心用电增容项目成交结果公告

(招标编号: YNTP-20250630)

一、中标人信息:

标段(包)[001]昆明综合保税区(空港片区)商品展示中心用电增容项目:

中标人: 云南磐鸿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类型中标价: 在第一次谈判报价的基础上上下浮 10%

二、其他:

第一成交人: 云南磐鸿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 成交报价: 在第一次谈判报价的基础上下浮 10%; 核算人民币: ¥838786.49 元, 大写: 捌拾叁万捌仟柒佰捌拾陆元肆角玖分。

2. 建设周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完成用电增容改造工作并安装调试完成, 并经行业主管部门及采购人验收合格。

3. 质保期: 所有改造中涉及的设备及零部件质保 3 年。

4. 质量要求: 满足设计要求和国家及行业现行有关规程、规范及强制性标准的技术要求, 并一次性验收合格, 确保通电并通过供电部门验收。

5.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赵文圆

贰级注册建造师(机电工程专业)证书(证书编号: 云 2532022202287939);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证书编号: 云建安 B(2023)0041363);

6. 响应文件有效期: 从谈判截止日起有效期为 90 天;

7. 谈判保证金(元): ¥10000.00 元(大写: 人民币壹万元整)。

8. 成交人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1) 谈判申请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 谈判申请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 并具备有效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和承试类五级(含五级)及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谈判申请人提供了 2022 年至 2024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4) 谈判申请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施设备、专业技术能力、质量保证体系和固定的生产经营、服务场地;



(5) 谈判申请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6) 谈判申请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有效的贰级注册建造师(机电工程专业)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7) 信誉要求: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了信誉书面申明;

(8) 谈判申请人的单位负责人不存在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9) 谈判申请人非联合体参与谈判;

(10) 谈判申请人不存在转包及专业分包。

9. 评审小组成员名单:曹丽媛、李红卫、张渝昆。

三、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四、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昆明综合保税区开发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大板桥街道新 320 国道 5088 号昆明综合保税区二期

联 系 人:杨工

电 话:15198964737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天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云南省昆明市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黑林铺建发曦城商业广场A座21层
2118-2124 号

联 系 人: 方工

电 话: 18787487019

电子邮件: 60545776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罗鸿翔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